

公司代码：605080

公司简称：浙江自然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2元（含税）。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41,540,840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62,72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089,893.04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公司2025年度现金分红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0.50%。

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自然	60508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毅敏	谢玲娇
联系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平桥镇下曹村	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平桥镇下曹村
电话	0576-83683676	0576-83683839
传真	0576-83683777	0576-83683777
电子信箱	irm@zjnature.com	irm@zjnature.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欧洲户外产业协会（EOG）2025年度报告，欧洲户外用品市场总规模约217亿欧元，未来五年复合增速约为4.8%。其中户外服装占比45%，专业鞋类占比30%，装备与配件占比25%。美国户外产业协会（OIA）官网发布的2025年报告显示，户外recreation经济总消费8870亿美元（含产品、出行、服务等），直接支撑760万个就业岗位，创税1,250亿美元，占GDP约1.4%。国家公园访客量持续高位，露营、徒步、钓鱼新增参与者超200万；产品与装备消费1,845亿美元。

近年来，户外运动与露营已成为中国民众追求健康生活、亲近自然的主流方式，露营经济迎来爆发式增长。根据2026年3月中央电视台报道，我国户外运动参与人数已突破4亿，2025年露营经济核心市场规模达2,483.2亿元，带动上下游产业链规模超1.44万亿元。

公司主要从事充气床垫、保温箱包、头枕坐垫、水上运动等户外用品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在充气床垫领域，公司依托长期积累的技术经验，构建了独具特色的垂直一体化产业链，形成扎实稳固的综合竞争实力。

公司始终以“成为全球领先的户外运动用品供应商”为发展理念与战略目标，稳步成长为全球户外运动用品领域的重要参与力量。公司产品以OEM、ODM及两者结合的模式，远销欧洲、北美洲、大洋洲等发达市场，已与迪卡侬、SEATOSUMMIT、REI、RTIC、历德超市、特斯拉、牧高笛等全球知名企业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积累了优质的全球化客户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与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2,540,703,880.93	2,350,024,885.44	8.11	2,156,032,65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02,975,319.56	2,034,165,708.58	8.30	1,867,493,572.71
营业收入	1,023,506,474.09	1,002,345,984.69	2.11	823,315,739.10
利润总额	221,565,378.69	219,448,509.53	0.96	148,021,91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419,579.57	185,134,404.18	3.39	130,681,17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143,042,541.07	171,214,200.10	-16.45	136,927,812.22

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263,093.97	156,803,849.49	30.27	239,706,82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3	9.49	减少0.46个百分点	7.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6	1.32	3.03	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6	1.32	3.03	0.9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56,630,820.62	328,848,674.34	132,547,612.01	205,479,36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011,673.85	49,575,208.76	36,852,395.89	8,980,30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5,599,876.84	47,106,005.41	8,434,567.99	1,902,09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45,724.13	103,320,531.27	135,016,006.02	-47,019,167.4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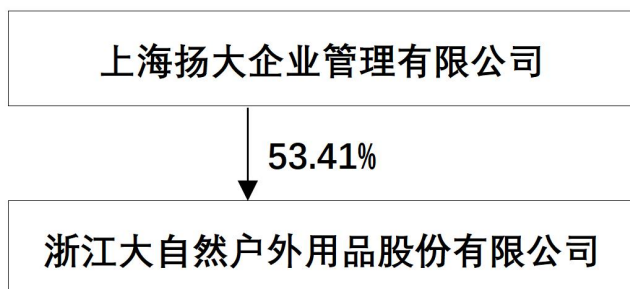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5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7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数量			
上海扬大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75,600,000	53.4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台瑞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415,700	8,034,300	5.68	0	无	0	其他
上海九麟投资有限公司	0	4,725,000	3.3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雨帆投资有限公司	0	4,725,000	3.3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台民商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03,000	2,171,000	1.53	0	无	0	其他
仇清清	-397,600	1,941,600	1.3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776,900	776,900	0.55	0	无	0	其他
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产品	683,100	683,100	0.48	0	无	0	其他
谢顺满	599,000	673,000	0.4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郑恩德	228,607	669,607	0.4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为扬大管理，其实际控制人为夏永辉、陈甜敏夫妇。瑞聚投资为夏永辉的控股企业。雨帆投资由夏永辉之姐夏肖君持股100%且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九麟投资由夏永辉之妹、公司董事会秘书董毅敏之配偶夏雨君持股100%且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述企业具有一致行动人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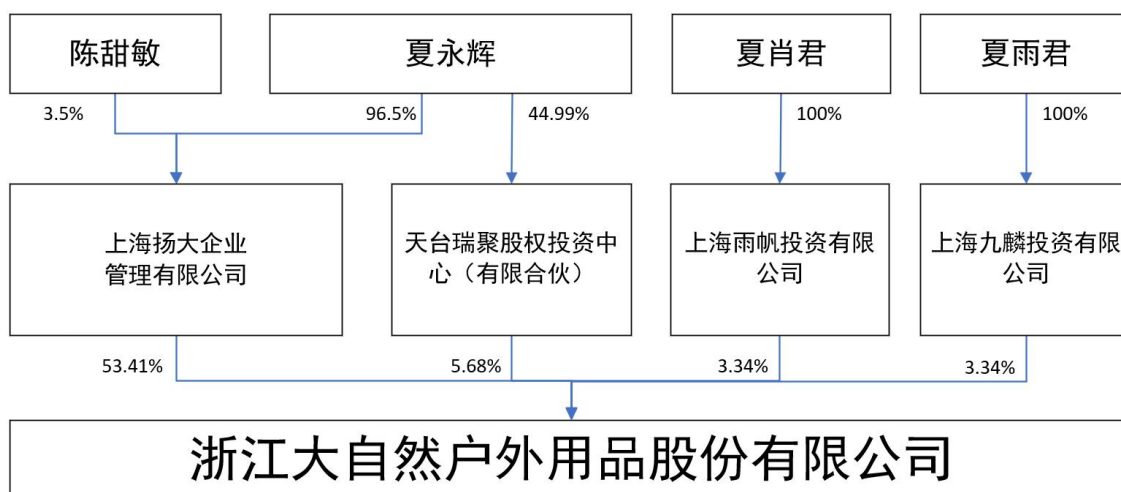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2,350.65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2.1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1,049.24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1.6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

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